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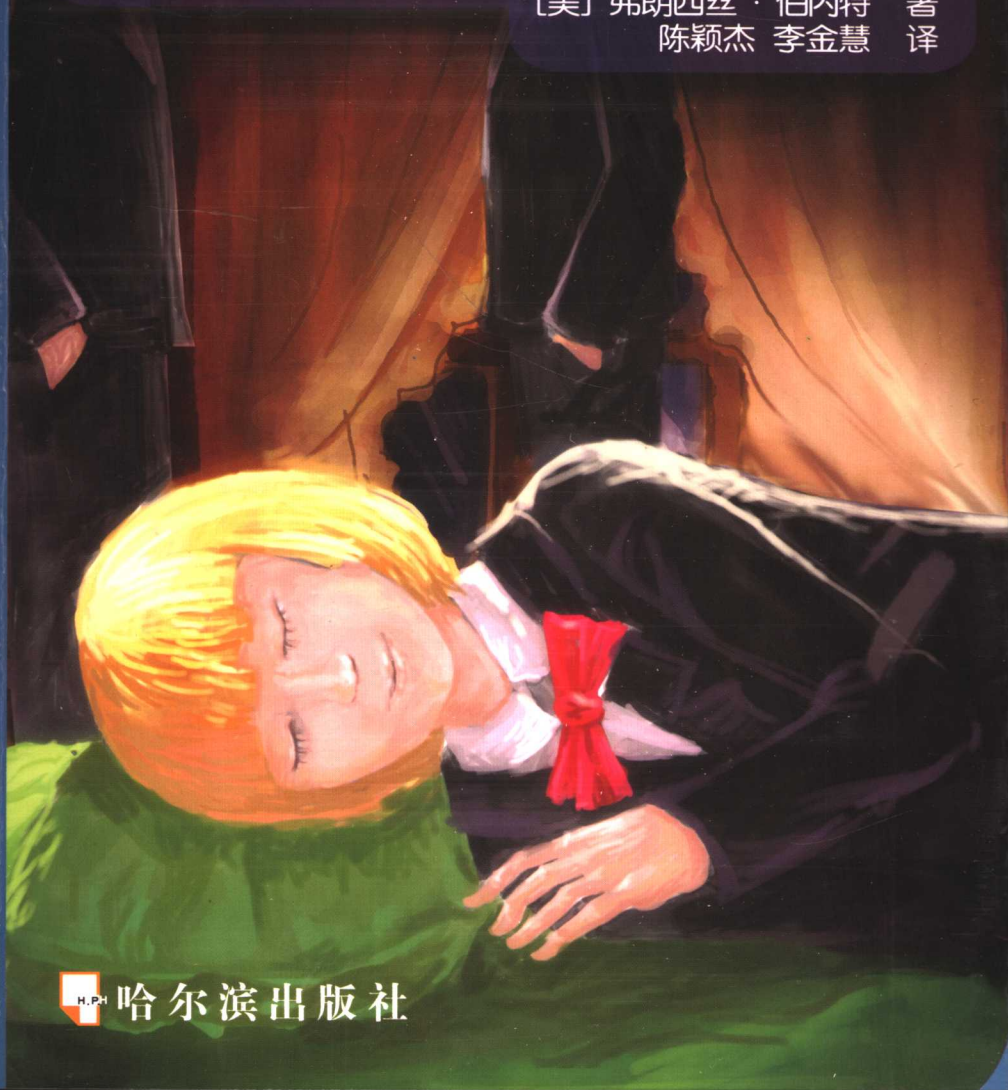


成长故事

# 小少爷方特罗伊

**LITTLE LORD FAUNTLEROY**

[美] 弗朗西丝·伯内特 著  
陈颖杰 李金慧 译



哈尔滨出版社

# 小少爷方特罗伊

[美] 弗朗西丝·伯内特 著  
陈颖杰 李金慧 译



哈尔滨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少爷方特罗伊 / (美)伯内特著;陈颖杰,李金慧  
译. - 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2006.1  
(金海豚经典译丛)  
ISBN 7-80699-575-7

I. 小... II. ①伯...②陈...③李... III. 儿童文  
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115963号

责任编辑:马永波 殷宏伟  
封面设计:吴俊杰  
插图:杨濡豪 姚洪珍

## 小少爷方特罗伊

(美)伯内特 著  
陈颖杰 李金慧 译

---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动力区文政街6号  
邮政编码:150040 电话:0451-82159787  
E-mail:hrbcbs@yeah.net  
网址:www.hrbcbs.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黑龙江省教育厅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48 插图 84 幅 字数 1038 千字  
2006年1月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699-575-7/I·170  
定价:82.80元(全6册)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举报电话:0451-82129292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黑龙江大公律师事务所徐桂元 徐学滨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意外的惊异 .....   | 1   |
| 第二章  | 真挚的友谊 .....   | 17  |
| 第三章  | 告别故土 .....    | 53  |
| 第四章  | 初到英国 .....    | 63  |
| 第五章  | 城堡生活 .....    | 80  |
| 第六章  | 祖孙情深 .....    | 108 |
| 第七章  | 在教堂里 .....    | 138 |
| 第八章  | 学骑马 .....     | 149 |
| 第九章  | 贫民窟 .....     | 163 |
| 第十章  | 伯爵的惊慌 .....   | 172 |
| 第十一章 | 来自美国的思念 ..... | 199 |
| 第十二章 | 原告 .....      | 215 |
| 第十三章 | 获克的救援 .....   | 228 |
| 第十四章 | 真相大白 .....    | 237 |
| 第十五章 | 幸福的生日 .....   | 244 |



# 第一章

## 意外的惊异

塞德里克对一切一无所知。从来没有人向他提起过他的身世。他只知道自己的父亲是一个英国人，因为妈妈曾这样告诉过他。对于父亲，塞德里克仅有的记忆就是他很高大，有着一双宝石般的蓝色眼睛，留着长长的胡须；骑在他宽大的肩膀上在房内一圈一圈地转，是非常惬意的事。此外，他再也回忆不起有关父亲的任何事了。因为当他还是一个小男孩儿时，父亲就去世了。父亲死后，塞德里克发现，最好不要和妈妈提起父亲。父亲病重期间，塞德里克被送到了很远的外地生活。等他回到家时，往日的快乐都结束了，妈妈也病得很重，她每天的生活就是独自坐在靠窗户的椅子上发呆。苍白而瘦削的面孔上看不到一丝笑容，而那曾是一张多么美的脸啊！如今大大的双眸里流露



出的只有悲伤，黑色的外衣更显出她的心情是多么沉重与无助。

“最亲爱的，”塞德里克说（他总是听到父亲这样称呼母亲，为此小小的他也学会了像父亲那样称呼她），“最亲爱的，我爸爸他好些了吗？”

他感觉到母亲的双臂颤抖着，于是他转过他那长着鬈发的头，看着母亲的脸。从母亲那悲戚的表情里，小塞德里克感到有什么事情发生了，自己便也难过地要哭出声来。

猛然间，充满柔情的童心告诉他，此时此刻，最能安慰母亲的就是紧紧地抱着她，不停地吻她，把自己温柔的脸贴在她的面颊上。他这样做了，母亲伏在他弱小的肩上，痛苦地哭了起来。她紧紧地搂住自己的儿子，那样子仿佛再也不想让他离开自己。

“是的，他很好，”母亲抽噎着说，“他很安宁，非常非常安宁，但是我们——我们再也没有依靠了，除了你我，一个依靠都没有了。”

尽管他还很小，但他从母亲悲伤的话中明白了残酷的现实，那就是他那高大魁梧、英俊潇洒而又年轻的爸爸再也回不来了；他死了，就像他曾听说过的其他人的死亡那样，尽管他无法确切地理解死亡的意义，



不知道那带来所有悲伤的死亡到底是什么怪物。因为母亲不停地哭，尤其是提到父亲时，她更加悲伤，所以塞德里克暗自下决心：尽量少和她提起自己的父亲。他还发现，最好也别让她一个人默默地坐在那里，呆呆地注视炉中的火以及窗外的景物。塞德里克和妈妈的熟人并不多，他们一直过着那种在别人看来非常孤独的生活。而塞德里克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很孤独，直到有一天，他听到了为什么自己的家没有客人拜访时，一丝凉意才隐约爬上他的心头。

那时，有人告诉他，他的母亲是个孤儿，直到父亲和她结婚之前，她都孤独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她很美丽，作为女佣，她一直生活在一个富婆身边，而那个富婆对她很刻薄。一天，塞德里克·艾罗尔上尉造访那个富婆家，恰好看到她眼含泪水跑着上楼；她是那样让人怜惜，无辜之中透着忧伤。只那一面，上尉便再也无法把她忘掉。后来他们之间发生了许多奇事，彼此有了更深的了解，产生了好感，于是他们深深地相爱了，不久便结了婚，尽管他们的婚姻给他们带来了许多人的敌意和不满。当然，最为这桩婚姻感到气愤的是上尉的父亲。他生活在英格兰，是一个非常富有且很有名望的伯爵。他的脾气暴躁，对美国和美国



人都怀有极大的偏见和敌意。除了艾罗尔上尉之外，他还有两个儿子，都长于艾罗尔。按照英格兰的法律，只有长子才有权继承家族的爵位和财产，他也会因此而富有和荣耀；如果长子死了，接下来的一个才有权成为继承人。因此尽管艾罗尔上尉也是豪门望族的一员，但他却几乎没有什么机会使自己成为一个十分富有的人。

但是不巧的是，上天却偏偏给了艾罗尔上尉——伯爵的小儿子——最好的礼物，这礼物从未赠予他的两个哥哥。他长着一张英俊的脸，有着高大的身材、强壮的体魄；他举止优雅。在他的脸上，常挂着明朗的微笑，说起话来充满柔情爱意；他勇敢而慷慨，拥有一颗世上最仁爱的心；他魅力四射，拥有让所有人都爱他的神圣力量。他的两个哥哥和他相比却大相径庭。他们都不英俊，也不善良，更缺乏智慧。在伊顿，那时他们都还是小男孩儿，他们并不引人注目；上了大学之后，他们更是荒于学业，不但浪费了金钱，而且荒废了青春时光，甚至没交下几个知心的朋友。他们的父亲老伯爵对他们越来越失望，并因有那样两个儿子而感到羞耻。他的继承人不配拥有他那高贵的家族称号。除了自私自利，挥霍浪费和无聊外，他们从不



知该如何了此一生，更无从谈起他们的男人气质和贵族品质。这真是不幸啊！老伯爵想。只有三儿子拥有上天赋予的财富——所有的智慧、所有的力量 and 美貌。有时他甚至为三儿子拥有这些美好的品性，而这些美好的品性恰好和家族那高贵的称号及可观的财产相匹配而嫉恨那个英俊的年轻人；但是，在他骄傲而顽固的内心深处，却无法停止给予他小儿子最多的关注。他急切地把他派到美国去，他想把他送走一段时间，这样，他就不会因不断地把他和两个哥哥对比而生气。此时，他那两个不争气的儿子因粗鲁的行为给他带来了一大堆麻烦。

但大约六个月后，他开始感到孤单，暗地里他非常渴望能再见到自己的小儿子。为此他给塞德里克·艾罗尔上尉写了一封信，让他回家。父亲的那封信和艾罗尔上尉刚刚写给父亲的信擦肩而过。艾罗尔在信中向父亲坦白自己爱上了一个美丽的美国女孩，并说出了想和那个女孩结婚的愿望。伯爵接到艾罗尔上尉的信后非常生气。以他的脾气，他这一生从未让过步。但在他接到艾罗尔的信后，他无计可施了。这一切发生时，他的男仆也在室内。尽管他的主人患有严重的痛风病，但他还是发疯般地愤怒，像老虎一样狂怒了。



一个小时后，他坐下来开始给小儿子写信。在信中他命令儿子再也不要回家，既没有必要给父亲写信，也没必要给两个哥哥写信。他还告诉他，他可以选择任何一种自己喜欢的地方去死。毫无疑义，艾罗尔上尉将被永远拒绝在家门之外，被斩断了和家人的所有联系。这就意味着他将独立生活在这个世界上，永远不要期望从父亲那里得到半点援助。

读到父亲的绝情信，艾罗尔万分伤感。他是那么爱自己的祖国，爱英格兰，更深深地眷恋着生他、养他的美丽家乡，尤其深爱他那性格暴躁的父亲，甚至深深地同情父亲对孩子们的失望；但他也清醒地认识到，在未来的生活中，他不可能指望从父亲那里得到关爱了。起初他简直不知所措；他没有工作，没有经营经验，还好，他还拥有生活的勇气和决心。他卖掉了自己在英国军队的职位，经过一番周折之后在纽约谋到了一个职位，然后和那个美国姑娘结婚了。他的生活大大地改变了，和过去在英国的日子不可同日而语，但他依然充满着青春的活力，幸福笼罩着他的整个身心，他满怀希望地相信：努力工作会给他的未来带来无限前途。在一条僻静的街道上，他拥有一个看起来很小的家，他的小儿子就出生在那，一切都是那么美



好，那么令人愉快。他从未因和漂亮的女佣结婚而感到后悔。她是那么的甜美纯洁，而他的宝贝儿子既像他妻子那么甜美可爱，又像他那么具有魅力。尽管他出生在一个偏僻而又简陋的小房子里，但仿佛世界上从未有过这样的幸运儿。首先，小塞德里克总是很乖，不哭也不闹；再有，他总是表现出温顺的性格和聪明伶俐的秉性，人见人爱。慢慢地，他出落得更加漂亮了，看上去就像画上的宝宝一样。和光头的男孩儿不同，他的发梢是向上卷曲着的。六个月时，卷成一个蓬松的小圆圈。他长着大大的棕色的眼睛，长长的睫毛和一张可爱的小脸。九个月时，他的后背坚挺而强壮，双腿结实有力，突然有一天学会了走路。他举止文雅，对于一个孩子来说，这无疑是招人喜爱的，这使许多人愿与他结识，他成了人们生活中的小明星。每当他坐在小车里走在街道上，过往的行人逗他时，他都会用他那棕色的大眼睛看着他们，目光中闪烁着好奇的光芒，紧接着他会送你一个可爱的友好的一笑；尤其值得一提的是，在他们居住的这条僻静小街上，没有一个人——甚至是拐角处杂货店的那个被人公认为脾气最坏的老板——看到他不高兴，没有一个人不愿逗他说话。伴随着他成长的日日夜夜，他变得越来越漂



亮，越来越有吸引力了。

渐渐地，他能走路了，他常常跟保姆在外面玩耍，他抱着一个小火车，穿着白色苏格兰褶裙，大大的白帽子戴在他鬈曲的金发上。每每这时他都能把每个人的目光吸引来。而他的保姆也总是回家后自豪地向他妈妈讲述夫人们是如何停下她们的马车注视他，和他说话；而他用童稚的声音和她们说话时，她们又是如何高兴，好像他和她们相识已久。他最具魅力之处是他天真可爱，不知害怕，随和的交友性格，我想这来源于他诚实的天性，以及他善良的童心。他希望每一个人都像他那样做一个自己想做人，这使他很快地理解了自己的那些情感。或许这将伴随着他每一个成长历程，因为他从父母那里得到太多的爱、太多的关怀和呵护，以及良好的教养。在自己的家庭中，他从未听到过一句不客气和不温和的语言；他成长的每一天都充满着爱，充满着温柔的关怀，因此他童稚的心灵中也充满着爱和天真无邪的温情。他听惯了母亲被充满深情的父亲呼唤着，因此，和母亲说话时他也那样亲切地称呼她；他总看见父亲用充满关爱的眼神看着妈妈，因此他也学会了关爱母亲。

因此，当得知爸爸再也不会回来，看到妈妈如此伤



心时，他幼小的心灵中渐渐地蒙生一定要尽自己所能，让母亲幸福快乐地生活的决心。他还是个孩子，比幼儿大不了多少，但那种想法已深深地植入他的心田中，不管什么时候他爬进母亲的怀中，都用亲吻来抚慰她，把自己髻曲的头放在她的肩上，把自己的玩具和小人书拿给她看，当她躺在沙发上，他便立即也蜷缩在母亲的身边。除了这些，他无疑不知再做些什么可以让母亲高兴，为此他只能尽力而为，以他最大的理解力来安慰自己的母亲。

“哦！玛丽，”一次，他听到母亲对她的老仆人说，“我相信他正努力地帮我，用他天真的方式来安慰我——我知道一定是这样。他时常用爱的目光看着我，那样子犹如他有亏于我，而每当这时，他都要走过来轻轻地拍着我，给我讲一些有趣的事。他还这么小，但我真的认为他懂事了。”

随着他一天天长大，他带给人快乐和兴趣的方式越来越多，他是妈妈的精神寄托和生活伙伴，这让妈妈省了很多心。他们经常一起散步，一起谈笑，一起玩儿。当他成为一个真正的小伙子时，他便学习读书。晚上，他经常躺在温暖的地毯上，大声地朗读——有时是故事书，有时是像大人们读的那种大书，而有时甚



至是报纸。每当这时，厨房中正忙碌的玛丽都会听到艾罗尔太太愉快的笑声，她完全沉浸于儿子那些好笑的故事中了。

一天，玛丽对杂货店的老板说：“真是的，没有谁能让她笑出声来。他有那么多有趣的故事。有一次他来到我的厨房，像总统候选人那样站在炉前，静静地凝视着炉子，就像一幅画一样，两只小手插进他的小兜里，稚气的脸上写着严肃。他对我说，‘玛丽我一点儿也不喜欢专制，我是一个共和主义者。亲爱的玛丽，你也是一个共和主义者吗？’‘真的很抱歉，’我说，‘我只是一个粗人。’‘啊，’他注视着我，好像从未听到这样的话，‘玛丽，专制的国家一定要走向崩溃。’”

玛丽非常喜欢他，也非常为他自豪，自从他出生以来，她就一直和他的妈妈共同照顾他，父亲死后，她便负责他家的所有日常生活：煮饭，打扫房间，护理孩子……她为他的得体大方而骄傲，为他强壮的身体和优雅的行为方式而自豪，尤其喜欢他那一头鬈曲的头发，看到他充满魅力的凝聚着爱的双眉。她愿意从早到晚地为他做事，帮助夫人给他做衣服，并把他们的生活打理得井井有条。

“他是那么诚实而充满信心，”玛丽说，“我非常喜



欢看他那个样子，他的漂亮英俊是独一无二的。他是一个博识的小男人，无论男人还是女人，甚至孩子们，都会被他那一身黑色的天鹅绒服装所吸引，常常跟在他的身后，欣赏他优雅的举止、漂亮的服装，尽管那是用妈妈破旧的衣服改制的，但穿在我家少爷的身上，是那样得体而考究。他聪明的小脑瓜高昂着，鬈曲的金发飘来飘去。那高贵的样子仿佛就像一个小公爵。”

塞德里克并不知道他像小公爵，甚至并不知道公爵是什么。他最要好的朋友是杂货店的老板霍布士，他在那条街的拐角处开了一个杂货店。虽然他是这条街上公认的倔老头，脾气有些古怪，但奇怪的是，他从来不对小塞德里克发脾气。而塞德里克对他也是十分崇拜和尊敬。他把霍布士看成是一个十分富有、十分强健有力的人，在他的杂货店里无所不有——酸酸甜甜的梅子肉脯，像蜜一样甘甜而有嚼头的无花果，金灿灿的大橘子，又酥又脆散发着香味的饼干——此外，他还有一匹马和一辆运货车。塞德里克同样也喜欢送奶的小伙子，喜欢那个烤面包的胖老头和卖苹果的奶奶，但他们在他的心目中却无法取代霍布士的地位，“他是我最好的朋友。”塞德里克常常这样想。他们关系十分亲密融洽。一天不相见，都要互相挂念，所以



塞德里克每天都去杂货店看望那个怪老头。他们经常静静地坐着，没完没了地说着某一个话题。他们谈论的话题，提到的事情多得惊人——比如7月4日那天，他们便没完没了地说起了‘7月4日’的话题，那样子似乎永远也不会结束。霍布士对英向来没有好感。他大谈他参加美国独立战争的经历和故事，有声有色地描述和英国侵略者勇敢作战的事。说到英国军队的狡猾阴险，他显得非常气愤。他还慷慨地反复背诵《独立宣言》的精彩段落。塞德里克激动地听着，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两颊绯红，忽而兴奋忽而愤怒的情绪甚至传播到他金色的鬃发中，听完故事，他飞快地奔回家，来不及吃晚饭，便迫不及待地把他从霍布士那里听来的故事讲给妈妈听。或许就是霍布士的这个故事，给幼小的塞德里克上了一堂生动的政治课，激起了他对政治的强烈兴趣。霍布士老头还喜欢读报纸，为此，塞德里克了解了许多正发生在华盛顿的事，霍布士会告诉他总统是否正为国家和人民而尽职尽责。有一次正赶上国家竞选总统，他们两个人的谈论主题便转移到竞选上来。他们非常重视总统的竞选，好像没有他们的高谈阔论，美国就会衰败下去一样。一次，霍布士带着塞德里克去看一个声势浩大的火炬游行。



许多手举火炬的人都清楚地记得在人群后，有一个粗壮的男人站在灯柱跟前，在他的肩上骑着一个英俊的小男孩，他呼喊着重，挥动着手中的帽子。这就是霍布士和塞德里克。

竞选后不久，也就是塞德里克七八岁的样子吧，一件奇怪的事发生了，这给塞德里克平静的生活带来了很大的变化。让塞德里克百思不得其解的还有，那天正巧赶上他和霍布士谈论英国和女王，而霍布士出口不逊地骂了贵族政治。尤其是他慷慨的反对伯爵和侯爵。那是一个闷热的早晨，塞德里克和朋友们玩完了打仗的游戏，就来到霍布士的店里休息。他发现霍布士正在愤怒地看一张《伦敦画报》，那上面正好有一幅法院开庭仪式的照片。

“哼，”他气愤地说，“这就是他们实行的政治；总有一天他们坏事做绝，穷人会起来把他们推翻，打倒所有的侯爵和伯爵。快了，快了。那一天就要来了，他们要小心一点儿才行！”

塞德里克像往常一样一屁股坐在高脚凳上，把帽子往后一脱，两手插入衣兜，小心地向霍布士致礼。

“你不是也认识许多侯爵或伯爵吗，霍布士先生？”塞德里克问。